

人權研究生在高中校園的人權教學 經驗

朱家瑤

台灣同志家庭權益促進會辦公室主任

摘要

作者以人權研究生的角度，分享參與高中公民與社會科一學年實務教學的經驗。從理論到實務，從校園到社會，作者指出現代人權教育的挑戰與機會。

關鍵字

公民與社會教育、人權教育

2018年9月至2019年6月，我在人權碩士生涯即將畢業前，受託擔任新北市某一高中兼任老師，與兩個高一班級完成了為期兩學期的公民與社會課程。回想起這段每週兩個半天奔波、投注心血以及與這群青少年的互動和回饋，我成為了收穫最多的學生，直到今天，當我在非政府組織服務時，仍受惠於當時經驗的啟發。來信邀稿的人權學刊希望了解高中老師的人權教育經驗，囿於我的教學經驗不多，雖然身為全台獨一無二的人權研究生，未受過專業教育訓練的我，對教育理念、升學制度、教學實務和青少年所知有限，甚至可能犯了不少錯誤，但有幸以一介外來者參與體制運作，仍希望貢獻我個人觀察和心得，提供給對人權教育、對教學現場，乃至於對高中生有興趣的讀者參考。

壹、寫在開頭的反省

在進入細節的經驗分享前，我想先對這一年來的教學做些反省。在攻讀人權碩士前，我曾通過國家考試並擔任公務員數年，一路以來的收穫讓我對教學滿心躍躍欲試，相信無論是理論層面——關於人權哲學、國際人權機制等，或

是實務層面——體制運作結合時事議題，甚至是技巧層面——如何在升學體制險境求生，我應該都能發揮所學。但事後回想，我的人生一路走在升學考試軌道上，當了老師後仍不自覺將考試當作重責大任，在講台上講述各種思想、援引在地或是國際案例、播放紀錄片或拆解基礎知識時，經常憂心於能否如期完成課程進度更甚於其他。倘若因為缺乏互動、引導或教學技巧生嫩等各種原因，疏於觸發學生的好奇心和連結感，倘若讓他們以為人權學習就是案例故事，加上理論與各式制度的重點與關鍵字，是我短短教職期間最感遺憾的事。

貳、公民課中的人權教育

當時使用的公民課本中，真正冠名人權的「人與人權」僅佔一主題，由人權概念起源及《世界人權宣言》介紹起，一路到各式日常人權議題，包含婦女、兒少、同志、原住民權益，以及人權立法及保障，談及白色恐怖及轉型正義。其他主題則由認識自我出發，延伸到認識性別概念、公共利益辯論、公民社會參與、媒體識讀、多元文化與全球化、探究國家的目的、民主政治與憲政主義、政府體制與運作、政治意志與選舉制度、國際政治與兩岸關係，均與人權實踐有所連結。期間穿插著學生哀鴻遍野、為師也略感無趣的總統制、內閣制與混合制比較，選舉票數與席次計算等技術細節。

接下教職前，我早已聽聞現代公民課面向之深廣，實際翻閱教材、評估課程內容時，仍被豐富內容所震懾，濃縮心理、性別、社會、政治、媒體、文化等各領域，我還記得第一次看完課本時，忍不住向身邊朋友讚嘆，台灣的高中生真是太有希望、太令人期待了，前提是如果這些都能夠在一年內吸收的話。

如同一般學科，公民學習伴隨一大落習題本及測驗卷，單選與多選測驗題型成為評估學習成果的主要指標之一。儘管我儘可能降低考試在課堂中的佔比，但配合當次段考進度，以及課堂中分配給教學、作業訂正及提問的時數，很快地，除了我感受到進度壓力，學生們有時也頗為配合地相互警告：「不要鬧了老師要趕進度」。不要鬧了有時指涉的是聊天嬉鬧，有時意味著制止同學之間看似與課程無關的提問，但我認為其實相當有意思的思辨挑戰，例如：兩岸關係課堂上，同學提問「中國如果有民主和人權，為什麼不可以統一？」或是在民主政治課堂上「如果可以賺很多錢，有何政治體制又何妨？」這些提問

未必限定在「人與人權」課程中提出，卻又緊緊與人權相關聯，考驗著教學者抓緊時間趕進度的同時，還得保持靈活應對學生突然拋出的教學機會。

當時我向研究所同學自嘲，我如何在一堂 50 分鐘的課堂內導覽邊沁、羅爾斯與桑德爾學術理念，並以關鍵字標記方式，讓學生能在選擇題型時，迅速區分差異，勾選正確解答，相較於我們當時研究所人權哲學課堂的學習「非常有效率」。我深知研究所教育與高中教育的不同，了解貫穿公民課最重要的人權概念需要相當知識才能完整呈現，但當代教育深怕學生欠缺基礎知識的苦心，包含我對自己教學的反省，讓我對我的學生們敬表同情——我們可能在他們還沒有感覺飢餓前，就已經弄壞胃口。

參、學生們怎麼想？

教學，如果只是把老師認為很重要的事情傳遞出去，很難理所當然獲得學生的回應，但他們在意的事情又是什麼？在思考如何教育學生之前，我想有必要對他們的處境稍作描述。我的學生是一群毫不保留的高中生，正值青春期的他們有各式煩惱，有時雖然身體留在課堂，但仍以不同方式展現他們的抵抗精神：睡覺、玩手機、在課堂互動放空、忽視老師。有些煩惱相當古典，作老師的除了同理，也嗅得對於這群廣義的兒童（如《兒童權利公約》所指），相較於當年作為高中生的我，並沒有過得更幸福：時時感到飢餓、睡不夠、情緒問題、無聊、課業壓力大、對外表關注、在意同儕；有些煩惱甚至隨科技發展，而面臨更加嚴酷的挑戰，例如無時不刻的自拍、沈溺於手機遊戲、從教室空間延伸至社交媒體的人際關係等。

我想像，倘若是由他們角度編寫的「人與人權」，會是什麼樣的版本？他們也許會如同 2017 年參與台灣首次《兒童權利公約》審查的委員一樣，注意到兒少的高自殺率及自殺企圖，關注青少年精神議題，或是在意老師違法搜查個人物品所侵害的個人隱私，甚至是網路影像傳播的界線，或是關切校園體罰、霸凌，或是如同一位班上踴躍發言的原住民族高中生，在意自己如何以原住民的身份，活在台灣社會中。如果人權教育的目的是希望在知識之外，促成學生採取行動，由他們日常生活延伸，想來才是連結的起點。

另一件讓學生在意的事情則是手機。如同每一世代必備的課堂心靈避風港：漫畫、小說、遊戲機等，常常感覺無聊或是無感的高中生，在手機和無線網路裡得到些許自由，遠離課堂進入飄渺世界，但往往要讓巡堂者和老師捕捉回岸上，讓課堂上的手機成為師生間專注力的角逐場域。同時，也有高中生透過手機，連結社群媒體，看見不一樣的世界，形成了自己對人權的關懷與想像。例如當同婚和性平公投在長輩界掀起驚濤駭浪時，他們早已跟隨流行文化輕舟已過萬重山。但這並非代表教室裡的人權教育不再重要，事實正好相反，以性別氣質作為嘲弄語仍在日常校園中發生，而部分學生自然而然接受且支持多元性別，除了流行文化、性別及人權團體努力，也必須歸功於性別平等教育多年的施行。如何更進一步啟發他們勇於為信念發聲，在日常生活中成為人權行動者，則是現代人權教育必須思索的課題。

肆、老師的挑戰與參與

因為新知便利取得，有時候他們對於某些制度和情境的追根究底超乎了教科書，超乎我的所知，我選擇承認自己的無知，雖然偶爾被學生開玩笑，「又要回去查一下喔？」，倘若是經驗豐富的老師可能會知道如何恰當的回應，作為一門龐雜且與時事結合的公民學科，處處都是人權教育的機會，對話與思辨將帶我們前往未知，也考驗教學老師是否時時做好準備，這讓我對教學現場的公民老師，以及致力於人權教育的教學者們抱持無比敬意。

值得一提的是，我所短暫任教的高中，在 2018 年公投期間，幾位老師在校園中庭辦理「公投民主牆」，讓學生以便利貼寫下對於公投案的意見與想法，其中不乏惡搞式的口號標語，也可見學生在窄小的便利貼裡寫下要讓許多成年人汗顏的觀察洞見。另一件讓我驚喜的觀察是，社會科教師辦公室懸掛多幅支持同志的彩虹旗，有的老師在座位區擺放給青少年同志的資源引介酷卡，有的老師在座位區貼滿象徵各式社會議題的布條與貼紙。老師之間除了共組讀書會、相互學習，我也在日後的演講座談及集會遊行場合中巧遇幾位社會科同事。台灣有這一群專注於精進自我、積極參與社會的老師們，是人權教育非常值得期待的原因。

伍、來自東吳大學與總統府的人權教育

為了鼓勵學生運用所學，進一步思考自己與人權的距離，2018年國際人權日，東吳大學人權學程辦公室主辦人權願景活動，我趁地利之便，將人權願景明信片帶回兩個班級，並在課堂上發送，有興趣的學生可自由書寫，願意繳回分享者由我協助一併寄至總統府人權諮詢委員會。既然是自由書寫，多數學生選擇行使「抵抗權」，明信片有去無回，少數繳回者的書寫則包羅萬象，關於人權，他們關注範圍涵蓋死刑、毒品、低收入戶、婦女、兒童、同性婚姻、民主、台灣在國際社會的影響力、原住民轉型正義、被害人的保障、自由且安全的處所。有學生不單只是關注個別議題，而是議題形成過程，公民社會對於看法與政策的討論方式：「客觀了解，不要互相詆毀。」

幾週後，人權諮詢委員會以正式公文書回覆這幾位倡議新手，每個人都收到了印出自己名字和官銜的回應，課堂分享上我問他們對於回信內容的想法，少男少女們一貫外表淡然，有的不置可否地聳聳肩，有的小聲說好像沒有寫到什麼，有人拋出一句「就官腔啊」。究竟為什麼自己在意的東西，好像沒有得到想像中的回應？——作老師的暗自竊笑，感覺被同理，但不能太張揚——但他們想像中來自總統府的回應是什麼？他們想要的結果——「大家都能幸福」、「保障我的人權」、「使台灣原住民以真正的角色生活」、「死刑……保障被害人」、「給人民自由且安全的處所」又要如何發生？我期許他們永不滿足，為自己寫下的願景，持續向執政者發聲與整體社會對話。同時，也不停止朝自己追問：如何能使大家都獲得幸福？什麼又是我的人權？台灣原住民真正角色生活的社會又是什麼模樣？死刑如何與保障被害人連結？自由且安全的交集是什麼？因為心有所愛許下願景，也因為心有所愛持續行動，我何其有幸與學生們一起參與了這堂人權教育。

陸、時時參與其中的社會

不論是由時事議題出發，或是來自總統府的回應，借助教室外的力量，固然能吸引學生的注意力，使他們了解不只有眼前的老師才對人權有興趣，更重要的是，學生不只從課堂中學習，社會所傳達的各式訊息也是教育的一部分，特別是當師生彼此熟悉後，熱衷於時事搜尋的學生，經常在課堂上隨機拋出各

式意見：「不用核電難道要用愛發電？」、「要講轉型正義喔？民進黨就是東廠啊！」、「國家認同？醒醒吧你沒有國家。」、「不能太便宜這些社會毒蟲」，稍不留意，教科書和老師就成為過度理想的那一邊，而現實世界是另一邊，這之中的落差幾乎要叫人不耐煩，借用課堂中某一位同學的話：「課本講講而已」。

時至今日每當聽聞時事要聞，我仍會下意識假設如果是我的學生，又會問出什麼樣的問題？我又該如何引導，讓他們現有的想法做更深刻的思索？更重要的是，儘管常常故作淡然，高中生們不是全然無感的活著，社會所發生的實務案例，可以為課程所援引，提供更立體、活生生的面向，但當社會與課堂所呈現的是截然不同的世界觀時，人權教育永遠不欠缺（負面）教材，卻也讓教學備受挑戰。

柒、最後一課不教

整體而言，我的人權教育啟蒙很晚，且充滿各種意外，幾乎是在四處遊蕩的情況下誤打誤撞：在網路上碰巧讀了某生活部落客分享的家族長輩白色恐怖受難經歷，按圖索驥發現自己工作的場所也是不義遺址，開始以此為軸心四處追索這座城市的隱藏版地景故事……儘管我曾經在匱乏中獨自趕路，但得到自主學習的樂趣和成就感，當了老師後，希望盡力在學生的學習歷程中預留下一處自由探索的空間。為此，我鼓勵學生（事實上是以期末總分加分作為利誘）在一整個學期內，自己找一天到距離學校不遠的「國家人權博物館」參觀，完成後免交任何書面報告，僅需上台與同學分享所見所聞，形式不限。我甚至暗自祈求他們不要特意為了老師、為了交差而有結構地在博物館考察，只需要身處其中，讓好奇心與感覺引領，腳鐐的重量也好，奇異的平靜氛圍也好，直到學習動力再次為他們自己所有，這可能是我作為趕進度老師，在課堂之外所能做的彌補。

最後，在教育體制中蜻蜓點水的我，只窺見了片段的校園環境、學生態樣及教學內容，除了以上經驗難以代表全體公民老師，我對於如何教授人權仍有許多疑惑，也難以就短短一年的教學經驗，對教育或是人權教育政策提出具體建議，只希望我的反省與分享能提供給對人權教育有興趣的讀者一些思考與啟發。

Teaching Human Rights in High School as a Human Rights Graduate Student

Chia-Jong Chu

Director of Office, Taiwan LGBT Family Rights Advocacy

Abstract

In this article, the author shares her experience of teaching civic and social education in high school for a year as a human rights graduate student. From theory to practice, from campus to society, the author points out the challenges and opportunities of modern human rights education.

Keywords

civic and social education, human rights education
